

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关于举办 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 朗读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教科院（教研室）、各有关学校：

为贯彻落实《英语课程标准》中关于“发展基本的英语听、说、读、写技能，初步形成用英语与他人交流的能力”要求，强调培养学生连贯、流畅地朗读课文的能力，激发学生学习英语的兴趣，展示学习成果，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与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联合举办“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

具体事宜如下：

一、活动主题

学习标准英语，展示英语口语朗读风采。

二、活动口号

标准的语音，流利的英语。

三、组织单位

主 办：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承 办：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技术支持：苏州清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协 办：长江出版传媒集团

湖北智慧教育中心

湖北教育出版社

四、活动形式

初赛、复赛（地市级）及决赛（省级）采用机考、机评形式；汇演采用专家组现场打分形式。

五、活动时间

2016年2月至2016年8月

六、参赛对象

小学、初中、高中在校学生。

七、活动须知

1.本大赛自愿报名，免费参加。

2.赛程安排：

报名时间：2016年2月1日—2月29日。

初赛时间：2016年4月1—4月15日。

复赛时间：2016年4月25—5月9日。

决赛时间：2016年5月20—5月30日。

汇演及颁奖时间：2016年8月（另行通知）。

3.赛制

初赛：参加在线机考朗读比赛，当场判分，出成绩。

复赛：初赛成绩高于或等于70分的选手，参加在线机考朗读比赛，当场判分，出成绩。

决赛：复赛中成绩排在前13%（包括13%）的选手，参加在线机考朗读比赛，当场判分，出成绩。

汇演及颁奖：每个年级总分排名前三名的一等奖获得者将被推荐参加汇演，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4.奖项设置

初赛设学校和区域“优秀组织奖”；复赛设学生“赛区一、二、三等奖”和教师“赛区优秀辅导教师奖”；决赛设学生“省一、二、三等奖”和教师“省级优秀辅导教师奖”；汇演设学生“省级特等奖”和“最佳语音奖”、“最佳模仿奖”、“最佳表现力奖”、“最有效交流奖”等单项奖，以及教师“优秀辅导教师奖”。

5.具体事项详见附件“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方案”。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长江教育研究院 黄立明 15997493758

湖北省教科院 扈华唯 13986239028

大赛官方网站：省教科院：<http://www.jiaoyan.cn>

第一教育网 <http://www.diyi.cn/>

官方 QQ: 3300313208

报名服务热线: 400 027 0606

邮箱: ispoken_hb@sohu.com



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2016年1月6日

附件：

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方案

一、活动组织机构

主办：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承办：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协办：市（州）、县（区）教科院（教研室）。

技术支持：苏州清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赞助：长江出版传媒集团、湖北智慧教育中心、湖北教育出版社。

二、参加对象

小学、初中、高中在校学生均可自愿报名参加。

三、大赛时间

初赛：2016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4 月 15 日。

复赛：2016 年 4 月 25 日——2016 年 5 月 9 日。

决赛：2016 年 5 月 20 日——2016 年 5 月 30 日。

汇演和颁奖：暑假期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四、报名时间及方式

参赛学校先将建域信息（学校全称、LOGO 图标、2-3 张学校照片、老师姓名和负责的班级、电子表格版的分班级学生姓名、学校教材版本等）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前统一发到电子邮箱 ispoken_hb@sohu.com，并按回复要求组织报名。

五、比赛细则

比赛分为 4 个阶段：初赛、复赛、决赛和汇演颁奖。比赛

重在过程，每个阶段的比赛学生均有 5 次录音机会，取最好成绩作为比赛结果。

（一）初赛

1.时间

练习时间：2016 年 3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

比赛时间：2016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4 月 15 日。

发榜时间：2016 年 4 月 16 日—2016 年 4 月 25 日。

2.内容

按年级从指定的、来自全省现用教材（小学：人教版 PEP、外研版、鄂教版；初中：人教版、仁爱版；高中：人教版、外研版）的 5 段材料中每次随机抽取一段，如韵律诗、故事、对话、文章选段。

3.地点

练习——在指定的时间期限内，各学校自行组织学生在学校或家里登陆“第一教育网 <http://www.diyi.cn/>”，点击进入“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平台，在“听说练习”里面找相应课程进行练习。

比赛——在指定的时间期限内，各学校自行组织学生在学校或家里登陆“第一教育网 <http://www.diyi.cn/>”，点击进入“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平台，在“专用教室”里面点击“海选比赛”按钮进行比赛。

4.规则

随机抽取指定课程中 5 段对话或 5 篇文章中的一篇，学生进行模仿朗读，系统自动给出分数（100 分制），5 次参赛机会，

每天只能参赛 1 次，5 次有效成绩取 3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4 次或 3 次有效成绩取 2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2 次或 1 次有效成绩取 1 次最高成绩为最终成绩。初赛学生成绩大于等于 70 分入围各地市复赛，网站公布入围地州市复赛榜单。

（二）复赛

1.时间

练习时间：2016 年 4 月 16 日—4 月 24 日。

比赛时间：2016 年 4 月 25 日—5 月 9 日。

发榜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5 月 19 日。

2.内容

按年级从指定的、来自全省现用教材（小学：人教版 PEP、外研版、鄂教版；初中：人教版、仁爱版；高中：人教版、外研版）的 5 段材料中每次随机抽取一段。

指定材料的体裁 1-3 年级为对话、韵律诗、童谣、短文；4-6 年级为对话、故事、诗歌、情景剧、短文；7-9 年级为诗歌、故事、短文、文章节选、话剧；10-12 年级主要为故事、短文、诗歌、新闻、天气预报、解说词等。

3.地点

练习——在指定的时间期限内地州市复赛入围的学生通过学校平台，点击“专用教室”内的“朗读展示”按钮进入“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地市级复赛专区，点击“我要报名”，进入后填写复赛要求的相关信息进入复赛平台，登陆复赛平台在“听说练习”栏目中点击相应课程进行练习。

比赛——登录复赛平台点击“地级市复赛”按钮进行比赛。

4.规则

随机抽取指定课程中 5 段对话或 5 篇文章中的一篇，学生进行模仿朗读，系统自动给出分数（100 分制），5 次参赛机会，每天只能参赛 1 次，5 次有效成绩取 3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4 次或 3 次有效成绩取 2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2 次或 1 次有效成绩取 1 次最高成绩为最终成绩。复赛获得一、二、三等奖的学生入围省级决赛，网站公布入围省级决赛榜单。

（三）决赛

1.时间

练习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5 月 19 日。

比赛时间：2016 年 5 月 20 日—5 月 30 日。

发榜时间：2016 年 6 月 15 日—7 月 20 日。

2.内容

按年级从组委指定的、来自课外教材的 5 段材料中每次随机抽取一段。

指定材料的体裁 1-3 年级为对话、韵律诗、童谣；4-6 年级为对话、故事、诗歌、情景剧、短文；7-9 年级为诗歌、故事、短文、文章节选、话剧；10-12 年级主要为：故事、短文、诗歌、新闻、天气预报、解说词等。

3.地点

练习——在指定的时间期限内省级决赛入围的学生通过学校平台，点击“专用教室”内的“朗读展示”按钮进入“2016 湖

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省级决赛专区，点击“我要报名”，进入后填写决赛要求的相关信息进入决赛平台，登陆决赛平台后，在“听说练习”栏目中点击相应课程进行练习。

比赛——登录决赛平台点击“省级决赛”按钮进行比赛。

4.规则

随机抽取指定课程中 5 段对话或 5 篇文章中的一篇，学生进行模仿朗读，系统自动给出分数（100 分制），5 次参赛机会，每天只能参赛 1 次，5 次有效成绩取 3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4 次或 3 次有效成绩取 2 次最高成绩的平均分为最终成绩；2 次或 1 次有效成绩取 1 次最高成绩为最终成绩。省决赛获得名次（一等奖前三名）学生将有资格参加汇演和颁奖典礼，网站公布入围省汇报演出榜单。

（四）汇演及颁奖典礼

2016 年 8 月份举办汇演和颁奖典礼，内容按组委会指定的电影片段和短文进行配音和朗读短文，并回答专家就短文内容提出的 2-3 个问题。其中电影片段提前 10 天发给参赛学生准备，短文提前 10 分钟发给参赛学生准备，1-2 年级的学生可以由指导老师在准备的 10 分钟内进行指导朗读。

汇演和颁奖典礼的具体细则和时间地点将另行通知。

六、比赛奖励

（一）初赛

初赛阶段朗读成绩大于等于 70 分的学生，将获得参加复赛的资格，由主办方颁发电子参赛证明，参加复赛学生名单在网站上公布。

参赛学生占总人数 80%以上的学校,将获得“优秀组织奖”。参赛学校占当地学校总数的 50%以上或学生占总人数 60%以上的市、县(区)级教科院(教研室),将获得“优秀组织奖”。

(二) 复赛

地级市复赛阶段朗读成绩排在前 1%的学生将获得“赛区一等奖”,前 4%的将获得“赛区二等奖”,前 8%的将获得“赛区三等奖”,将由省教科院颁发赛区获奖证书。学生获得地级市一等奖的辅导老师、将由省教科院颁发“赛区优秀辅导获奖证书”,获奖名单在网站公布。

(三) 决赛

省级决赛阶段朗读成绩排在前 1%的学生将获得“省一等奖”,前 4%的将获得“省二等奖”,前 8%的将获得“省三等奖”,将由省教科院颁发赛区获奖证书和奖品,并有资格参加汇演和颁奖典礼,获奖学生指导教师获“优秀辅导教师”荣誉证书,获奖名单在网站公布。

(四) 汇演与颁奖典礼

在每个年级总分排名前三名的一等奖获得者将被推荐参加汇演,名单在网站公布。评委将现场评选出“省级特等奖”和“最佳语音奖”、“最佳模仿力奖”、“最佳表现力奖”、“最有效交流奖”等单项奖。获奖学生将获得由省教科院颁发的荣誉证书和由承办方及协办方共同颁发的奖金或奖品,指导教师获“优秀辅导教师”荣誉证书,获奖学生所在地市的相应学段英语教研员获“优秀辅导教研员”荣誉证书。

参赛学生比例高,获奖层次高、人数多的学校将推荐参加

“情景剧”表演，演出学校可以获得由省教科院颁发的“荣誉锦旗”。

参加汇演和颁奖典礼的学生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汇演细则和时间地点等将另行通知。

七、评分方式和标准

参加初赛、复赛、决赛的学生朗读录音直接由 2016 湖北省中小学英语口语朗读大赛“智能听说训练平台”的系统评分，参加汇演学生的电影配音、朗读由专家评委现场评分，取平均分为最终成绩；评分标准的内容包括：语音、语调、节奏、停顿、对文本的理解度和模仿朗读的相似度、表情动作等。

八、其他

（一）联系方式

- 1.长江教育研究院联系人：黄立明 15997493758
- 2.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联系人：扈华唯 13986239028
- 3.平台技术支持联系人：赵老师 18971076486
- 4.报名服务热线：400 027 0606

（二）通知信息网站

- 1.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http://www.jiaoyan.cn>
- 2.长江教育研究院：第一教育网 <http://www.diyi.cn/>

湖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湖北长江教育研究院
2016年1月6日